

深圳市赢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赢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赢合科技”）于2017年4月27日发布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提示性公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持股5%以上的一致行动人股东天津达晨创世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达晨创世”）及天津达晨盛世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达晨盛世”）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的减持时间已过半，在减持计划期限内减持其持有本公司股份共计2,007,54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6195%，具体如下：

一、股东持股及本次减持计划的有关情况

截至达晨创世、达晨盛世减持计划实施之前，达晨创世及达晨盛世作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深圳市赢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8,832,74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7.12%。

根据达晨创世、达晨盛世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本公司于2017年4月27日披露了达晨创世、达晨盛世股份减持相关计划：计划在自公告之日起的3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进行减持，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将于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之后进行；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

持的，将于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进行，且3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预计所减持股份数量合计将不超过6,000,000股（若此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应对该数量进行相应调整），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4.84%。

二、股东减持情况

1、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达晨 创世	大宗交易	2017-05-24	60.50	600,000	0.4840
	集中竞价交易	2017-05-31	61.13	76,913	0.0620
	集中竞价交易	2017-06-01	61.18	150,000	0.1210
	集中竞价交易	2017-06-06	61.00	413,400	0.3335
达晨 盛世	大宗交易	2017-05-24	60.50	168,000	0.1355
	集中竞价交易	2017-06-01	61.06	20,000	0.0161
	集中竞价交易	2017-06-02	60.96	120,000	0.0968
	集中竞价交易	2017-06-05	61.20	104,727	0.0845
	集中竞价交易	2017-06-06	61.00	354,500	0.2860
合计				2,007,540	1.6195

2、本次减持前与减持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达晨 创世	股份总数	4,725,513	3.8121	3,485,200	2.811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725,513	3.8121	3,485,200	2.8115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达晨 盛世	股份总数	4,107,227	3.3133	3,340,000	2.694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107,227	3.3133	3,340,000	2.6944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合计	股份总数	8,832,740	7.1253	6,825,200	5.505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8,832,740	7.1253	6,825,200	5.505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未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规定。

2、达晨创世、达晨盛世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有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4月27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提示性公告》，本次减持股份数量在其减持计划之内。

3、本次减持后，达晨创世持有公司股份3,485,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8115%，达晨盛世持有公司股份3,34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944%，合计持有公司股份6,825,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5059%。

4、达晨创世、达晨盛世本次减持严格遵守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时做出的相关承诺。本公司将督促其严格遵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

《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达晨创世、达晨盛世出具的《关于减持赢合科技股份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深圳市赢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六月十九日